

证券代码：300715

证券简称：凯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2

##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2025年半年度各类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预计负债、固定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2025年半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坏账准备和减值准备共计24,974,660.67元，报告期内转回或收回8,879,214.65元，报告期内核销5,419,868.03元，本期增加其他系报告期内收购的佳智彩的资产减值准备期初数11,858,446.75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 项目 | 期初数 | 本期增加 |    |    | 本期减少 |    |    | 期末数 |
|----|-----|------|----|----|------|----|----|-----|
|    |     | 计提   | 收回 | 其他 | 转回   | 核销 | 其他 |     |

|                 |                  |               |  |               |              |              |  |                  |
|-----------------|------------------|---------------|--|---------------|--------------|--------------|--|------------------|
| 合同资产<br>减值准备    | 17,517,588.58    | 1,798,566.62  |  | 1,090,796.61  |              |              |  | 20,406,951.81    |
| 应收票据<br>坏账准备    | 160,020.65       | 338,879.57    |  |               |              |              |  | 498,900.22       |
| 应收账款<br>坏账准备    | 931,829,620.10   | 16,827,299.33 |  | 9,683,532.89  | 8,750,348.76 |              |  | 949,590,103.56   |
| 其他应收款<br>坏账准备   | 48,993,390.19    | -1,862,862.21 |  | 151,690.48    | 128,865.89   |              |  | 47,153,352.57    |
| 存货跌价准备          | 3,520,924.96     | 1,026,366.53  |  | 961,389.27    |              |              |  | 5,508,680.76     |
| 其他流动资产<br>减值准备  | 146,470,507.37   | 600,000.00    |  |               |              |              |  | 147,070,507.37   |
| 预计负债            | 220,726.03       |               |  |               |              |              |  | 220,726.03       |
| 固定资产<br>减值准备    | 13,084,459.77    |               |  |               |              |              |  | 13,084,459.77    |
| 其他非流动资产<br>减值准备 | 97,965,834.57    | 6,246,410.83  |  | -28,962.50    |              | 5,419,868.03 |  | 98,763,414.87    |
| 合计              | 1,259,763,072.22 | 24,974,660.67 |  | 11,858,446.75 | 8,879,214.65 | 5,419,868.03 |  | 1,282,297,096.96 |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一）合同资产，应收款项的计提方法

####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

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组合类别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 票据类型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         |                                                                 |
|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 账龄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合同资产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         |                                                                 |
| 应收账款——有保全措施组合 | 担保物类别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                                               |

| 组合类别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债务人性质   | 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合同资产——质保金组合       | 款项性质    |                                                                        |
|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 账龄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其他应收款——有保全措施组合    | 担保物类型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 款项性质    |                                                                        |
|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债务人性质   |                                                                        |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二）预计负债的计提方法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三）部分长期资产减值的计提方法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四）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

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三、核销资产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部分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出售，核销资产减值准备金 5,419,868.03 元。

### 四、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4,974,660.67 元，本年度转回或收回 8,879,214.65 元，因此减少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16,095,446.02 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等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公司资产，进一步增强企业的防范风险能力，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